

起七年 盡十三年

七年 屈萬里 昌彼得著

解云欲道星稱宿無恒星欲言非星而

星言之故執不知問

注恒常也云云

解云恒者常也天之常

宿故經謂之恒星矣言以時列見于天故傳謂之列星矣

列星不見何以知夜之中者謂無所准度故也注反者星復其位

者謂星反附在半夜之後則知鄉者不見之時是夜中矣

何 解云欲言是雨不應言如其實非雨而文言雨故執不知問

注不脩春秋 解云据此傳及注言則孔子未脩之時已謂之春秋

矣而善解云孔子脩之春秋者失之遠矣云云

言分者謂十二之分野也

象者謂星度有多少若

伯當見者正以參政也

圖書板本學要略

中國文化大學華岡出版部

屈萬里
昌彼得 著

潘美月增訂

圖書板本學要略

中國文化大學華岡出版部

圖書板本學要略

◎ 著作者 / 屈萬里 昌彼得

◎ 增訂者 / 潘美月

◎ 發行人 / 李福臻

◎ 出版者 / 中國文化大學華岡出版部

地址：台北市陽明山華岡路五十五號

電話：(〇二)二八六一四〇六二

傳真：(〇二)二八六一七一六四

◎ 登記證 / 行政院新聞局局版臺業字第二一一六號

◎ 印刷者 / 華岡印刷廠

地址：台北市陽明山華岡路五十五號

電話：(〇二)二八六一一八六三

◎ 三版一刷 / 民國九十八年四月

定價二二〇元

如有缺頁或破損，請寄回本部更換

版權所有



不許翻印

ISBN 978-986-6710-43-8 (平裝)

新學社
PDG

序

民國四十一年，張曉峰先生出長教育部，鑒於政府播遷來臺之初，圖書缺乏，為發展學術及應學校與社會之需，特成立中華文化出版事業委員會，邀約學者專家執筆，出版學術季刊及國民基本知識叢書。屈翼鵬先生以其昔年在京草撰之板本學稿囑余為之校理訂定，名曰「圖書板本學要略」，印入國民基本知識叢書中，以為研治圖書板本奠基之書，余因得附驥尾。後曉峰先生創辦文化學院，基本知識叢書之發行，遂轉入華岡出版部。

我國印刷源起雖早，而板本之受到重視則始於明代中葉以後，漸次萌芽板本之學，至民國初年長沙葉德輝所撰書林清話問世，斯學方有專書。是後著作漸多，然大抵研討印刷及板刻之歷史。唯板本學之範圍實泛，除板刻之歷史而外，諸如板本之鑒別方法、雕板及活字刷印之技術等皆屬研討之對象。而專書論及鑒別板本方法，則以此書為嚆矢。近三十年來，新資料時有發現，各館所藏珍本圖錄迭見出版，有關板本研究之論文亦夥，成果豐碩，余嘗有志另撰新著，祇以瑣務紛繁，苦不得間。唯念此書尚不失為基礎之作，故多年來在各大學講授板本學，仍以此書為藍本，輔以新知。

去年春，中國文化大學出版部以此書歷經多次翻版再印，圖版模糊，商余爲之增訂，更製新版。時正院中爲籌備六十週年院慶，公務繁忙之際，余實無暇分心，因轉商請臺灣大學中文系潘美月教授代任其事。潘教授早歲從蔣慰堂、屈翼鵬、王叔岷諸先生修目錄板本校讎之學，以研究板本之論文獲碩士學位。五十四年杪，余隨故宮文物及中圖善本遷住臺北，經翼鵬先生之紹介，得識潘教授，因研究志趣之相同，時共賞奇析疑甚驩。潘教授治學細心，研究甚勤，輒洞察入微，識見頗精。蒐輯資料尤殷，皆予條理類置，每逢疑慮，隨能檢示舉證，以視余之粗枝大葉，隨處棄置，實無可同日語，以增訂之事委之，堪稱得人。時華岡亟欲於秋季出版此書，爲時無多，共議增訂之方，余以此書架構爲翼鵬先生所手訂，不宜更動，凡舊本確然誤者，始予訂正，疑似仍姑存之；凡疏略不備或新資料足證成者則酌予增訂。而原本出版之時，因照相印刷技術皆遜，所附圖版，多失原真，則全予汰換，大事增補，蓋今圖錄書影易得也，以圖配文，庶義易明，歷時兩月而蒞事，適曉峰先生遽歸道山，華岡人事異動，稿遭擱置經年，至今夏始付梓。今排校竣事，潘教授請余不可無一言，謹縷述增訂之原委，以諗世人，翼鵬先生在天之靈，諒不致以余爲多事也。

中華民國七十五年八月孝感昌彼得謹識於士林外雙溪國立故宮博物院

原 序

自葉卽園書林清話問世，言吾國圖書板本者，始有專書。葉氏書網羅宏富，用力甚勤；然係長編性質，而非簡明之論著，故讀之者或不免感其繁蕪。爾後孫毓修氏有中國雕板源流考之作，然以專述雕板源流，命題既隘，取材復略，故又失之太簡。近年坊間雖亦偶有言板本之書，然率皆因襲葉書爲之，作者又非能鑒別板本之人，故殊未足饜學林之求也。

萬里服役圖書館界，先後歷十餘年；因司中文舊籍考訂編目之事，欲覓一簡明適用之板本學書，而迄不能得。乃發憤搜集材料，擬輯編爲書，以就正於國人。此意動於抗戰之前，在山東圖書館執役時也。八年期間，雖未克悉在圖書館界服務；而搜集材料之事，則未嘗或輟。至勝利還都，以任職中央圖書館之便，所見異本益多，所得材料漸富；於是董而理之，開始屬稿。迨三十七年秋，稿成甫半，而中原板蕩，京華騷動；又復流寓臺灣。由於職業之更易，遂無暇及此；舊稿擱置篋中，蓋四年於茲矣。

友人昌彼得先生，英年績學，相與共事於中央圖書館同司考訂善本圖書之事者多年。

昌君於此道學驗既豐，於明本書之鑒別，尤具隻眼。既亦避地在臺，故時獲賞奇析疑之樂。客冬談及此稿，承其慨允爲之續成。於是抒其卓識，匡我不逮；爬羅疏通，甫半年而全稿以定。故此書能於今日問世者，昌君之力，實足多也。

本書凡分四卷。首曰前篇：述吾國歷代書籍名稱、形制，及與雕板術相關之諸問題。次曰源流篇：述雕板源流。復次曰鑒別篇：述鑒別板本之事。殿之以餘篇：則略舉考訂善本圖籍應用之參考書，與夫板本項著錄之則例，以及板本術語、年表等。意在供初習考訂善本圖書者之參考與應用也。前篇及源流篇所述，皆屬「常識」範圍。前編諸論，時下言板本學之書多未之及；源流篇論雕板起源節，亦未因襲成說，故皆頗費經營。鑒別篇及餘篇所述，皆屬應用範圍；尤皆時賢之作所未言者。卷末附列圖版四十餘幅，用供參閱。庶幾初習此學者，就此書而於吾國歷代圖書形制、板刻源流，得一概略之常識；於審辨舊刻，獲知初步之途徑，則是作者之微意也。

本書所採圖版，大都取材於前國立中央圖書館所藏之本；謹誌於此，不復於圖版下一注明。

目次

序

原序

卷一 前篇

一、釋書	003
二、古代圖書名稱	005
三、竹帛	008
四、圖書形制之演變	016
五、璽印及石刻之傳拓與書刻之關係	021

卷二 源流篇

一、刻書之始·····	029
二、五代刻書狀況·····	040
(一)監刻九經三傳·····	040
(二)毋昭裔刻書·····	044
(三)其他私家刻書·····	046
三、宋代刻書狀況·····	048
(一)北宋內府本·····	048
(二)北宋地方官刊本·····	054
(三)北宋私家刊本及坊刊本·····	055
(四)南宋監本·····	055
(五)南宋地方官刊本·····	057
(六)南宋私家刊本及坊刊本·····	062
四、遼代刻書狀況·····	067

五、金代刻書狀況……………	069
六、元代刻書狀況……………	070
(一)官刻本……………	070
(二)私家刻本及坊刻本……………	073
七、明代刻書狀況……………	074
(一)內府本……………	075
(二)藩府及地方官刻本……………	077
(三)私家刻本及坊刻本……………	078
八、清代刻書狀況……………	079
(一)內府本……………	080
(二)地方官刻本……………	082
(三)私家刻本……………	083
(四)坊刻本……………	084
九、歷代活字本(附朝鮮活字本)……………	084
十、套印本……………	089

卷三 鑒別篇

十一、石印本	090
十二、影印本	091
一、舊本書之可貴	097
二、鑒別總論	100
三、板式	101
四、字體	104
(一) 北宋刻本	104
(二) 南宋刻本	104
(三) 元代刻本	105
(四) 明代刻本	105
(五) 清代刻本	107
五、行款	107
六、刻工	108

七、紙張墨色·····	109
八、諱字·····	111
九、鑒別板本雜例·····	113
(一)以地名沿革辨板本例·····	113
(二)以官制辨板本例·····	114
(三)以撰序人時代辨板刻時代例·····	115
(四)後人就舊板增刊評語例·····	116
(五)書板易主改題刻處例·····	117
十、書估作偽·····	118
(一)抽除序跋題記·····	119
(二)剝補題記·····	120
(三)板心補印年號·····	122
(四)割裂挖改·····	123
(五)偽造名家題跋及印記·····	124
(六)殘本節本充全本·····	124

卷四 餘篇

一、考訂善本書應用之最低限度參考書提要	1
(一) 甲類	2
(二) 乙類	3
(三) 丙類	3
二、善本書目板本項著錄略例	3
三、圖書板本習用語釋要	4
(一) 板本類	4
(二) 行款類	4
(三) 紙墨裝訂類	4
四、年表（附避諱字）	5
五、歲陰歲陽表	2

附錄 圖版四十七幅

卷一

前篇

一、釋書

說文卷三下聿部「書」字注云：「書，箸也。从聿，者聲。」又「聿」字注云：「所以書也。楚謂之聿，吳謂之不律，燕謂之弗。从聿，一聲。」段玉裁說之云：「以，用也。聿者，所用書之物也。」按聿字，甲骨、金文皆有之。甲骨文作（殷虛書契前編卷七第二十三葉），或反書作（同書後編卷下第三十八葉），或作（同上）。金文作（賁父辛觶）、（女歸卣）、（賁父辛卣）、（甚謨鼎）等形。吳大澂云：「古聿字，象手執；，不律也。」（說文古籀補卷三）其說良是。蓋乃右字，象右手之形。或象筆鋒之分披，或象筆鋒之飽滿，狀雖不一，其所以象筆之形則無疑。然則，此當爲會意字，非形聲字也。甲骨文未見書字，金文書字多作（頌鼎）、（袁盤）諸形，率从聿从者，與小篆無殊。者，即箸字。說文序云：「箸於竹帛謂之書。」段注云：「箸……古祇作者。」蓋以右手執筆而箸於竹帛，是謂之書。此亦當爲會意字，許君以形聲說之，恐未的也。

惟筆之爲物，相傳始於蒙恬。說文所謂聿或不律者，果即毛筆乎？曰：毛筆之興，實

不始於蒙恬；聿與不律，當即毛筆也。此說宋人已有辨之者。史繩祖學齋佔畢卷二云：

傳記小說多失實。只如事始謂蒙恬造筆，蔡倫造紙，皆未必然。蒙恬乃秦時人，而詩中已有彤管，謂女史所載之筆；又傳謂史載筆；又孔子作春秋，筆則筆，削則削，絕筆於獲麟；又尚書中侯云：「玄龜負圖出，周公援筆以時文寫之。」又爾雅及說文云：「秦謂之筆，楚謂之不律，燕謂之弗。」其來尚矣。馬大年乃附會，以爲簡牘之筆，乃今竹筆，非毫也，至蒙恬而始用兔毫耳。殊不知莊子書中，有舐筆和墨之句，則以毫染墨明矣，竹筆其可舐耶？莊子在秦以前，筆非造於蒙恬明矣。

按史氏所引論據，雖不無可議，然其立說則甚允。蓋毛筆之興，不惟不始於蒙恬，實遠在商代，即已有之。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殷墟發掘所得之龜甲、獸骨、陶片等，其上時有朱書之字，審其筆跡，非毛筆不能爲。證知毛筆一物，至遲在殷代中葉以後即有之。是執筆箸於竹帛謂之書之說，亦無可疑也。

最初書字，爲書寫之義，乃動詞，非名詞也。吾國文字往往一字兼作動、名詞用，如解衣衣我，推食食我之類；上衣字及食字皆名詞，下者則皆動詞。此例繁多，不勝枚舉。書字初義爲書寫，其後乃呼書就之竹帛謂之書，遂由動詞變而爲名詞矣。